

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责任信息公开

企业名称	废物类别	产污环节	危害特性 (根据危废选择)	2022 年度危废产生及转移情况	2023 年度危废产生及转移计划	处置方式	责任人
山东鲁化森萱新材料有限公司	HW11:900-013-11 其他化工生产过程(不包括以生物质为主要原料的加工过程)中精馏、蒸馏和热解工艺产生的高风险釜底残余物	合成反应釜残液、碱回收有机废液、脱重塔重组分	有毒	产生量 55.99 吨, 转移量 55.36 吨, 年底存余量 3.3 吨	计划量 91 吨	外委焚烧处置, 渤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	责任人: 张祥, 电话: 18369212316

污染防治措施

- 1、应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, 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单位进行收集、处置, 每年 2 月底前向生态环境局申报本单位年度危险废物管理计划。
- 2、危险废物转移时, 执行电子联单并打印存档。
- 3、严格按照经营范围收集危险废物, 入库、出库请确认包装完好。

应急处置措施

- 1、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, 第一发现人立即向公司领导报告, 马上通知危险废物仓库管理人员和安全员, 第一时间采取有效方式进行应急处置工作, 防止污染扩大, 若有人员受伤, 应及时送医救治。
- 2、现场处置人员应穿戴好防护服装、防毒面具等劳防用品, 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及操作规范对现场进行处置。

责任区: 危险废物贮存区域 急救电话: 2362120 消防电话: 2362119